

《睿思》改版。新《睿思》名家荟萃,妙文迭出。周一到周五,让您每天都能在第一时间,读到那些作家、思想者、社会名人为本报而写的原创精彩文字。不一样的经历和见地,或睿智,或锋利,或感性,或妙语连珠,相信您总有斩获。

《睿思》的见报文字将陆续刊发在快报 www.生活南京.com 的读书论坛,欢迎读者去论坛做客,跟帖评说。

断魂枪 枪

概不讲理也是个理由

我的前女友曾经常因我老在她面前夸奖别的姑娘而生我气,诸如某某比她身材好,某某比她读书多之类。对此我的解释通常是:你不是世界第一的好女孩,可我还是乐意跟你在一块儿,你应该高兴才对。相反,如果我觉得你天下无双,那只能说明我纯粹是个糊涂蛋。现在看来,当时其实只该赶紧认错,万不该再解释了,但从这件事上能看出,我们评价一些事物时,是有“好恶”和“优劣”两个标准的。我和前女友在此事上的矛盾就源自我把这两件事情分开了,她却认为没什么差别。

还比如,我从来不爱吃牛蛙,但我却从不会说它是不好吃的,因为爱不爱和好不好确实是完全无关的两个概念。

想明白这些之后,我曾经拿来比照自己以前做过的很多事情,发现以前的很多做法都是错的。比方说,我当年写过一些关于电影的文章,里边往往把一些电影捧上天,把另一些骂成臭狗屎,现在看来,当时所说的好或坏往往只是自己的

喜欢不喜欢而已。

《庄子·齐物论》里说:“彼亦一是非,此亦一是非。果且有彼是乎哉?果且无彼是乎哉?”当年初读这段话时,觉得很有道理,现在想想,其实是只承认了每个人的主观标准,即“好恶”,而否认有一个客观的判断标准,即“是非”,亦即极端状态下的“优劣”。

我读初中的语文课本里有一篇课文也提到了这个问题,那里没有否定这个“是非”标准的存在,但却说:“理之所在,各是其是,各非其所非,世无孔子,谁能定是非之真?”虽然我是承认该有一个普遍的社会价值标准体系存在的,但如果完全把这个是非,实际上等同于某人的判断,比如以上所说的“是非之真”或者二十年前的“两个凡是”之类,那这个“是非”也就很值得怀疑了,因为正如我们以上所说,个人的判断与客观的标准毕竟是完全不同的两码事。

我老觉得,我们能犯的最大错误就是自以为是,就是把自己的判断当作

“是非之真”。你喜欢或者讨厌都没有问题,可如果你非要扮一扮圣人,按照自己的标准来定一定这“是非之真”,往往就离犯浑不远了。所以说,打出大旗“替天行道”的恐怕八成是胡扯,而北方方言里,如果说某人“爱说是非”,也确是纯粹的贬义。

比较明智的是林语堂,当年他在上海创办《论语》半月刊,头一期就印上了一个《论语》社同仁戒条”,其中第八条赫然写着:“不主张公道,只谈老实的私见。”言外之意,我们承认公道是有的,但却不敢信口妄谈,于是决定敬而远之,只把自己的私见谈出来便好,我们会坦诚,但却无意把我们的话当作“真理”或者“是非”,因为我们自知并没有永远保持“正确”的能力和义务。说实话,我觉得这种概不讲理的态度,和那些妄谈是非的家伙比起来,好像反倒对社会、对他更负责了一些。

东东枪:专栏作家,网站编辑。专栏文字散见《新快报》《南都周刊》等报刊。

蔡话宝典 蔡

老头儿乐就是痒痒挠儿,一根小竹竿儿,一头拍扁,做成弯曲的小手状。上了年纪的人,胳膊腿儿不灵便,后背痒痒够不着挠,用它解燃眉之急。

管一件东西叫什么乐,一般会感觉略带嘲讽。比如一种底子七八寸厚的特制鞋,就被戏称为“矮子乐”。但是,爱嘲讽不嘲讽,实用,且确实能让自己快乐才是真的。我自己虽然没有老到胳膊腿儿不灵便,但也常常用到老头儿乐,挠得舒坦,挠得惬意。有人嘲讽了,说这是假装北京胡同大爷范儿,我听了只当它是羡慕嫉妒恨。

有一则电视广告用到老头儿乐,好像是宣传一种止痒膏。老头儿乐被处理成一个漫画小人儿,学小铃铛的怪腔怪调说:我是不求人,看你愁眉苦脸的,怎么啦……由此知道,老头儿乐又叫“不求人”。依我看,“不求人”这个名字起得比“老头儿乐”更有内涵,因为有一份倔强和骨气在其中。

我就不爱求人。若干年前父母搬家,那会儿还没有搬家公司,全靠亲戚朋友帮忙。

老头儿乐

当天来帮忙的,是哥哥的七八个同学。我妈对我感慨:别看你哥平时独来独往,可真是交了些好朋友。你再看看你,天天呼朋唤友耍得昏天黑地,真到关键时刻,一个指望不上。我当时的回答是:我多搬几趟就是了,不爱麻烦别人。

想想还真是,在我日常生活中,很多非常简单的事情,都因为怕求人,给自己添了不少累。比如半夜三点骑车斜穿北京城,跑火车站排好几百米的长队买火车票,瞌睡打得直要倒栽葱。可我明明有个作者就在铁路部门工作,我出过他的书,他说过,买火车票尽管吩咐,随意的。再比如曾经顶着一头星星去医院为家人挂号,可是明明楼下邻居就在那家医院工作,而且相处得也不赖。

有意思的是,往往越不爱麻烦别人的人,越容易显得人缘儿不好。比如我吧,在出版社工作了十几年,至少帮几百个作者出过书,可我向来不爱和他们联络。赶上碰巧去他们所在城市,悄悄地进村,打枪的不要,不去惊扰他们。我那些同事们则不同,他们每出一本书,就和作者打得

火热,甭管天南海北,得机会必凑一起大酒伺候,借酒掏心窝子,哪怕是早已掏过十几次完全一样的话。十几年下来,人家逢年过节贺卡一大堆,我那里却是门可罗雀,瞧着人缘儿真次。

所谓人缘儿就是这么回事,它不是天生的,需要经营,需要维护。像我这样人到中年者,一般说来,都会有一个复杂的人际脉络网,正如新凤霞在《小二黑结婚》里唱的那样,他帮助我,我帮助他。互惠互利,其乐融融。可是我真的融不进去,还是觉得,君子之交淡如水,我知道我心里有我,你知道我心里有你,这已足够。比起这种心底交流,那种浮面上的帮来帮去是挺热闹,但也挺无聊,因为进一步退一步,等于原地踏步没挪窝,更可怕的是,很多人与人之间的虚伪、埋怨、贪婪即由此滋生。

所以我喜欢老头儿乐。不过,也有人觉得,人生在于运动,进一步退一步至少说明还年轻,还在运动,总比原地踏步好,我也没意见。

杨葵:资深出版人。著有《找不着北》等影视剧,《在黑夜抽筋成长》等随笔集。